

提案人：李昆澤 陳其邁  
連署人：李應元 蘇震清 吳秉叡 尤美女 許忠信  
李俊侶 黃偉哲 姚文智 吳宜臻 劉建國  
段宜康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四案，請提案人吳委員育昇說明提案旨趣。

吳委員育昇：（14 時 4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本院委員徐欣瑩、盧秀燕、羅明才、江啟臣、江惠貞、楊玉欣、羅淑蕾等 24 人，有鑒於全民健保開辦以來，藥費支出占整體醫療費用約在 25%，去年就大約支出 1,400 億元藥費，造成很多藥物的浪費。監察院調查報告顯示，我國健保藥品浪費高達 300 億元。而台北市衛生局統計更指出至少有 136 噸藥物被丟棄，數量相當於 5 棟台北 101 大樓。因此，本席認為應加速全面實施電子化病歷，透過藥物使用紀錄，追查有無醫師浮濫開藥或病患異常就醫浮濫領藥，以有效管控健保資源浪費。然而，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，全國醫院、診所共 20,683 家，僅 2,417 家實施電子病歷，占全國比例不到 12%，推動步伐仍十分緩慢。本席要求行政院衛生署應於民國 105 年前落實全國醫院與診所實施電子病歷，達到電子病歷雲端化，有效查察藥品浪費，擷節健保資源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四案：

本院委員吳育昇、徐欣瑩、盧秀燕、羅明才、江啟臣、江惠貞、楊玉欣、羅淑蕾等 24 人，有鑒於全民健保開辦以來，藥費支出占整體醫療費用約在 25%，去年就大約支出 1,400 億元藥費。監察院調查報告顯示，我國健保藥品浪費高達 300 億元。而台北市衛生局統計更指出至少有 136 噸藥物被丟棄，數量相當於 5 棟台北 101 大樓。因此，本席認為應加速全面實施電子病歷，透過藥物使用紀錄，追查有無醫師浮濫開藥或病患異常就醫浮濫領藥，以有效管控健保資源浪費。然而，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，全國醫院、診所共 20,683 家，僅 2,417 家實施電子病歷，占全國比例不到 12%，推動步伐仍十分緩慢。本席要求行政院衛生署應於民國 105 年前落實全國醫院與診所實施電子病歷，達到電子病歷雲端化，有效查察藥品浪費，擷節健保資源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民間認為全民健保有「看病多、拿藥多、檢查多」三種怪象，監察院民國 100 年 1 月 18 日所公布之「我國全民健康保險制度總體檢乙案」之調查報告，實地訪查各醫療院所第一線之發言，常提到約 4 分之 1 拿的藥沒服用，此種浪費恐達 300 億元，占藥費比重之多令人咋舌。

二、根據民國 100 年台北市衛生局統計全國社區藥局的居家廢棄檢收箱藥物量結果，發現從 2010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，20 個月被丟棄的藥物逾 260 噸，若台北市人口回推全國的廢棄藥物，估計去年至少有 136 噸藥物被丟掉。全國藥物丟棄數量，相當於 5 棟台北 101 大樓。

三、截至民國 101 年 3 月，全國共 20,183 家診所，僅 2,143 家實施電子病歷，實施比例僅 10.6%。此外，全國共 500 家醫院，已有 274 家實施電子病歷，實施比例僅 54.8%。兩者合計，